

檢送友達永續基金會推動之【109學年度第2學期老實聰明獎學金】申請辦法暨相關申請表件各1份，請貴校協助資格符合學生提出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重要公告性:普通 (公告編號:21103)
瀏覽人次：28
E-Mail：10015263@hchg.gov.tw
聯絡電話：03-5518101#2886
發文字號：

發佈日期：110-02-26 17:13:47
最後更新日期：110-02-26 22:25:47
公告者：簡淑玲
公告單位：學務管理科
對象：本縣國中小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110年2月25日110遠(企)字3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相關申請資格及條件，請詳實施辦法(附件1)。

三、旨揭獎學金已全面改為線上系統申請(紙本申請資料毋需繳交至本府)，系統已於即日起開放至110年3月31日止，學校資料僅需填寫一次，學生資料僅填寫必要欄位，網址如下：

國中: <https://bit.ly/2NDULIS>

國小: <https://bit.ly/3aBluO3>

四、學生申請本獎助學金，應填具申請書向就讀學校申請。學校受理本獎助學金之申請，應先由導師初審並加註意見，經學校初審通過後，連同全部申請文件，以學校為單位，為加速處理獎學金申請需求和核撥發獎學金，請各學校務必於3月31日前至線上系統完成獎學金申請登錄。

五、本案補助國小在校學生每學期每名獎助學金新臺幣3,000元整(名額：110名)，國小每校至多申請4-5名；國中在校學生每學期每名獎助學金新臺幣4,000元整(名額：65名)，國中每校申請約3-4名，審核結果本府將另函通知開立領據及繳交學生印領清冊，請勿先行繳交。

六、曾獲本獎助學金之國小生，可再次提出申請，並不受次數限制。但因國中生須參與本獎助學金舉辦的達達魔法科學營，且該基金會不受理國中生重覆參與該營隊，故國中生僅限申請一次。

七、若申請學生已領有其它獎學金，各學校導師仍可視學生家境清寒狀況，為學生申請該獎學金。

1.109學年度第2學期【老實聰明獎學金】實施辦法.pdf

2.109年度第2學期老實聰明獎學金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.odt

3.109年度第2學期老實聰明獎學金印領清冊.odt

4.109年度第2學期老實聰明獎學金申請問答.pdf

5.109年度第2學期老實聰明獎學金線上系統操作畫面.pdf

國中學校輸入網址

承辦員		單位主管		校長	
-----	--	------	--	----	--

收文戳		
日期	110-03-02	
編號	第 號	